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及子公司杭州 沃德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子公司")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情 况,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,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与关联单位 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如下:公司及子公司拟从杭州正商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正商汽车") 采购冲压辅件,预计全年不含税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 民币 100 万元。

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关联董事沈仁荣先生、於彩 君女士回避表决,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。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 认可,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(二)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如下:

单元: 万元

关联交易 类别	关联方	关联交易 内容	定价原则	预计金额 (不含 税)	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发生金 额(不含税)	同类交易 2022 年度发 生金额 (不含税)
向关联方 采购商品	正商汽车	采购组件	市场定价	100	16. 15	67. 37

二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

(一) 杭州正商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

- 1、公司名称: 杭州正商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: 萧山区宁围街道盈二村
- 3、法定代表人:周国琴
- 4、注册资本: 50万人民币
- 5、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- 6、经营范围:制造、加工、销售:汽车零部件、机械及配件;其他无须审批的合法项目。
 - 7、关联关系: 沈仁荣的表哥吕国芳任业务负责人的公司。
- 8、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(未经审计):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,正商汽车资产总额为 521.73 万元,净资产为 143.66 万元;2023 年 1-3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46.09 万元,净利润为 3.67 万元。
- 9、履约能力分析:正商汽车生产经营情况正常,具备履约能力,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(一) 定价原则和依据

公司以市场为导向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参照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,定价公允合理,不存在给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。

(二)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公司将与关 联单位签订年度框架协议,协议将明确双方在有关采购、销售中须遵循的基本原则,确定双方各自的权利义务关系,以及产品价格标准等相关事宜,有效期一年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。

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,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不存在给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。

公司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,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。同时,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相比金额较小,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单位形成依赖,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五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吴伟明先生、程博先生、许强先生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议案,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。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:

经审查,我们认为: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属于正常 经营范围的需要,定价政策上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及自愿的原则,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相 关事项,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提交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保荐机构意见

经核查,保荐机构认为:雷迪克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需要,没有给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;履行了必要的程序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保荐机构对雷迪克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:
- 2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;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;
- 4、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;
 - 5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